

未通過「日本語能力試驗 N2」之補救措施與注意事項

一、未通過「日本語能力試驗 N2」之補救措施：

四年級下學期 3 月以前未取得「日本語能力試驗 N2」者，得參加本系開設之二級日語（一）或二級日語（二）或「一級日語（一）+一級日語（二）」暑修課程。通過者，始取得畢業資格。

二、N2 畢業門檻審核程序：

1. 統一於大四下學期開始辦理。
2. 審核程序：
 - ⇒請於規定期限內攜帶「日本語能力認定書（合格證書）」正本（核驗用）及影本一份向系上提出申請並填寫資料
 - ⇒系上核驗正本後歸還
 - ⇒繳交之影本予系上留存
 - ⇒系上送審核名單給註冊組，完成 N2 畢業門檻審核手續。
3. 畢業生最遲應於畢業當學期 5 月 5 日（遇假日順延） 完成審核申請。
4. 延畢生如欲寒假或暑假畢業者，最遲應於次一學期上課開始前完成系上審核程序。逾期未申請者，須再多註冊一學期。僅畢業門檻未通過但其餘畢業學分皆修畢者，須當學期至少修習一門課程以在該學期完成 N2 申請手續。

三、N2 畢業門檻 補救措施 審核程序：

1. 審核程序：
 - ⇒請於規定期限內攜帶「歷年成績單」正本（核驗用）及影本一份向系上提出申請並填寫資料
 - ※歷年成績單上須有補救措施課程之合格成績。
 - ⇒系上核驗正本後歸還
 - ⇒繳交之影本予系上留存
 - ⇒系上送審核名單給註冊組，完成 N2 畢業門檻審核手續。
2. 延畢生如欲寒假或暑假畢業者，最遲應於次一學期上課開始前完成系上審核程序。逾期未申請者，須再多註冊一學期。僅畢業門檻未通過但其餘畢業學分皆修畢者，須當學期至少修習一門課程以在該學期完成 N2 申請手續。